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承辦人：涂育廷
電話：037-559585
傳真：037-377316
電子信箱：a245669@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卓蘭鎮卓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001957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符合法定身心障礙資格之公務人員申請自願退休辦理個別化專業評估機制作業注意事項、部退三字第11053928552號函（110D120468_110D2057896-01.pdf、110D120468_110D2057895-01.pdf）

主旨：函轉銓敘部「符合法定身心障礙資格之公務人員申請自願退休辦理個別化專業評估機制作業注意事項」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10月12日部退三字第11053928552號函辦理。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所屬機關學校

副本：本府人事處

